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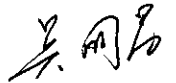
書面質詢

特區政府終於公佈《提前獲發養老金制度探討》精算報告(註)竟片面聲稱，在基於更合理的精算假設，包括養老金的未來調升、金錢的時間價值及生存機率等來計算，得出的提前獲發養老金百分比，以60歲為例，應為72%，低於現行制度下的75%，卻完全迴避計算提前領取養老金長者因養老金金額調整而承受的損失數字，令關注事件的長者十分失望。

為此，本人提出下列質詢：

- 一、 提前領取養老金長者因養老金金額調整而承受的損失數字按理不難計算。事實上，在政府推出可提前領取養老金制度後，養老金金額在二零零八年一月由1450元調整至1700元，在二零一一年四月由1700元調整至2000元，在二零一三年一月由2000元調整至3000元，在二零一四年一月由3000元調整至3180元。依照提前領取養老金的政府公式計算，當一位長者在二零零九年一月滿六十歲開始提前領取養老金，直至二零一四年之前的五年內共獲提先領取的款項(其中廿七個月領取1700元的75%即共34425元，接著廿一個月領取2000元的75%即共31500元，接著十二個月領取3000元的75%即共27000元)總共是92925元；這位長者在二零一四年一月以後十五年共一百廿個月每月扣減全份養老金金額的25%，以現養老金金額3180元水平計算，十五年共一百廿個月總共扣減143100元。143100元對比92925元，相對損失是50175元。今後十多年間當每次養老金金額調升，相對損失還要不斷擴大。特區政府是否承認四萬多位相信政府宣傳放心提前領取養老金的長者們，在現行養老金金額調整的客觀環境下，確實已經承受這種已超過五萬元的相對損失？整份精算報告完全沒有如實計算反映養老金金額調整的客觀環境所產生的相對損失數字，是否刻意迴避？
- 二、 精算報告內列明精算假設的養老金未來調升幅度是每年3.5%，特區政府是否承認這項精算假設對於四萬多位相信政府宣傳放心提前領取養老金的長者們，是完全脫離現實（由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今年底，養老金金額每年3.5%調整以複息計算總共調幅只有18.77%，但客觀現實調幅是87.06%）？
- 三、 特區政府在公佈精算報告時聲稱期望《提前獲發養老金制度探

討》精算報告的公佈，可以為有關討論提供參考，並強調政府會繼續抱持開放態度，接受社會意見。現在特區政府會否主動舉辦公聽會廣泛聽取意見，包括已直接受影響的四萬多位長者的意見，作出合理調整，特別是避免四萬多位相信政府宣傳放心提前領取养老金的長者們在今後十多年間每次养老金金額調升還要承受還要擴大的相對損失？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吳國昌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註：全文見政府網頁 www.fss.gov.mo/zh-hant/newscenter/research